

郵局櫃檯阻止顧客遭詐騙案件

婦人要匯鉅款 郵局行員驚覺有異報警阻詐

公館鄉江姓婦人某日中午接獲詐騙集團來電，稱：其健保卡遭人冒用貸款美金6萬元，且涉及洗錢刑事案件，地檢署檢察官已在偵辦，要江婦配合辦案，並指示其去超商拿取香港恆生銀行傳真之匯款帳戶資料，然後至銀行或郵局匯款美金6萬元至該帳戶，等候案件調查完畢，證明清白後再將錢退回。

江婦接獲詐騙集團來電後，因害怕坐牢，立即依詐騙集團指示到公館郵局欲將存款新臺幣200萬元匯出至詐騙集團指定帳戶，經郵局行員詢問為何要匯鉅款時，但江婦因遵從詐騙指示：不能向其他人說起檢察官交代之事，而不願說明匯錢原委，郵局行員驚覺有異，通知苗栗警察分局公館分駐所所派員警前往了解，最後在警員李煜鈞不斷勸說及詳細解說詐騙手法後，江婦才恍然大悟，驚覺受騙後，才說出匯款用途，當場感謝警方及時阻止，保住她的老本。

警方呼籲，民眾若有接獲此類電話，應特別提高警覺小心被騙，立即撥打內政部警政署防詐騙專線電話「165」查詢，或以110報案電話向警方報案及查證，警方會派員前往處理，絕對不要輕易聽信指示去金融機構提（匯）款，以免誤入詐騙集團陷阱遭受損失。